

## 弘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会议召开情况

弘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24年9月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关于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4年9月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3人，部分高管列席会议。会议由监事章蕾女士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弘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 会议表决情况

经审议，本次会议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确保公司监事会的规范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现选举黄东彦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届满为止。

本议案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 二、备查文件

- 1、《弘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弘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9月6日